

国际电信联盟

无线电通信局

(传真: +41 22 730 57 85)



行政通函

2009年6月12日

CACE/481

致国际电联成员国主管部门和参加无线电通信第7研究组 及规则/程序问题特别委员会工作的 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部门准成员

事由: 无线电通信第7研究组(科学业务)的会议
2009年9月7日和15日,日内瓦

1 引言

我们谨通过本行政通函宣布,ITU-R第7研究组将紧接在7A、7B、7C和7D工作组会议(2009年9月8-14日,见[7/LCCE/50](#)号通函)之前和之后的2009年9月7日和15日在日内瓦召开会议。

该研究组的会议将在日内瓦国际电联总部召开。开幕会议将于09:30举行。

2 会议安排

第7研究组会议的议程草案见附件1。

分配给第7研究组的课题请参见:

<http://www.itu.int/ITU-R/go/que-rsg7/en>

2.1 将在研究组会议上通过的建议书草案 (ITU-R 第1-5号决议第10.2.2段)

按照ITU-R第1-5号决议第10.2.2段的规定提交研究组会议通过的有一份经修订的建议书草案。

按照ITU-R第1-5号决议第10.2.2.2段的规定,附件2列出了该建议书草案的标题和摘要。

2.2 研究组以信函方式通过的建议书草案（ITU-R 第 1-5 号决议第 10.2.3 段）

ITU-R第1-5号决议第10.2.3段所述的程序涉及新的或经修订的建议书草案，这些建议书没有明确包括在研究组会议议程之中。

按照此程序，在稍早于研究组第二天会议召开的7A、7B、7C和7D工作组会议上拟定的新的和经修订的建议书草案，将提交研究组。经过充分研究后，研究组可决定以信函方式通过这些建议书草案。在此情况下，研究组还可决定采用ITU-R第1-5号决议第10.3段所述的建议书草案的“同时通过和批准程序（PSAA）”（另见以下第2.3段）。

按照ITU-R第1-5号决议第2.25段的规定，本通函的附件3含有一份将在研究组会议前夕召开的工作组会议上讨论的议题清单，即一些可能形成建议书草案的议题。

2.3 关于批准程序的决定

在会议上，研究组应确定按照ITU-R第1-5号决议第10.4.3段批准各建议书草案应遵循的最终程序。批准程序既可以采取将建议书草案提交下一届无线电通信全会的方式，也可以采取与成员国磋商的方式；或者，研究组也可决定采用ITU-R第1-5号决议第10.3段所述的PSAA程序。

3 文稿

针对第7研究组工作的文稿将按照ITU-R第1-5号决议的规定进行处理并在<http://www.itu.int/md/R07-SG07-C/en>网址上公布。提交文稿的最后截止日期是2009年8月31日（星期一）16:00时（世界协调时）。在此日期后收到的文稿将不被接受。ITU-R第1-5号决议规定不得审议在会议开幕时未提供的文稿。

请与会者将文稿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提交至：

rsg7@itu.int

应同时将一份副本送至第7研究组的主席和副主席。有关地址可查阅：

http://www.itu.int/cgi-bin/htsh/compass/cvc.param.sh?acvty_code=sg7

4 与会和签证要求

将通过ITU-R网站在线进行会议代表/与会者的注册。请每个主管部门/部门成员/部门准成员指定一名负责处理其主管部门/单位所有注册请求的牵头人。希望参加会议的个人请直接与其单位指定负责所有研究组活动的牵头人联系。指定牵头人（DFP）的列表见**ITU-R成员信息和代表注册**网页：

<http://www.itu.int/ITU-R/go/delegate-reg-info/en>。

4.1 签证要求

我们在此提醒您，一些国家的公民需要获得签证才能入境瑞士并在此逗留。**签证必须至少在会议开幕前三（3）周**向驻贵国的瑞士代表机构（使馆或领事馆）申请和领取。如贵国没有此类机构，则请向驻离贵国最近的国家的此类机构申请并领取。如果遇到问题，国际电联可根据您所代表的主管部门或公司提出的正式请求与相关瑞士当局接触，为发放签证提供方便。但是，如上所述，上述过程需要三周时间。所有这样的申请须提交经批准的、与上述国际电联大会或会议有关的注册表格。

详情请参见<http://www.itu.int/ITU-R/go/delegate-reg-info/en>。

4.2 签证请求

对于已通过各自成员国/部门成员/部门准成员DFP在线申请注册的代表/与会者，请求给予签证协助的程序已简化。**如果要求国际电联总部予以协助**，应由DFP在为该人完成注册申请时提出协助获得签证的请求。在注册表格的底部，DFP将看到几个必须完整准确回答的问题。所要求的信息如下：

- 出生日期
- 护照号码
- 签发和截止日期

随后，签证协助程序将自动进行。代表/与会者将通过发送到其电子邮件地址的《注册确认表》得知其申请已收到且正在处理中的信息。

代表注册将于开幕日的08:30开始，注册地点设在Monbrillant大楼入口处。敬请注意，必须出示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给每位代表/与会者的注册确认以及带有照片的证件，才能领取胸卡。

有关在日内瓦召开的会议的酒店住宿情况，见<http://www.itu.int/travel/index.html>。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
瓦列里·吉莫弗耶夫

附件：3 件

分发：

- 成员国主管部门和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
- 参加无线电通信第7研究组工作的ITU-R部门准成员
- 无线电通信研究组和规则/程序问题特别委员会正副主席
- 大会筹备会议正副主席
-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委员
- 国际电联秘书长、电信标准化局主任、电信发展局主任

附件1

无线电通信第7研究组会议的议程草案

(2009年9月7日和15日,日内瓦)

- 1 开幕致词
 - 1.1 无线电通信局局长
 - 1.2 主席
- 2 批准议程
- 3 任命报告人
- 4 2008年10月第7研究组会议所采取行动的摘要报告 ([7/46号文件](#))
- 5 无线电通信顾问组(RAG-09)会议的报告
- 6 工作组的工作报告
 - 7.1 7A工作组
 - 7.2 7B工作组
 - 7.3 7C工作组
 - 7.4 7D工作组
- 7 任命7D工作组主席
- 8 审议新的和经修订的建议书
 - 8.1 通过建议书草案和决定有关批准程序
(见ITU-R第1-5号决议第10.2.1、10.2.2和10.4段)
 - 8.2 未提交寻求通过意向通知的建议书
(见ITU-R第1-5号决议第10.2.3、10.3和10.4段)
就寻求通过做出决定
就应遵循的批准程序做出决定
- 9 审议新的和经修订的课题
- 10 审议和通过新的和经修订的报告
- 11 删除建议书、报告和课题
- 12 编写手册的进度
- 13 编辑组的任命和组织

- 14** 与其它研究组和国际组织的联络
- 15** 审议其它文稿
- 16** 审议今后的工作计划和讨论暂定的会议时间表
- 17** 其它事宜

第 7 研究组主席
V. MEENS

附件 2

建议书草案的标题和摘要

ITU-R SA.1345 建议书修订草案

[7/50](#)号文件

空间研究和射电天文大型天线辐射方向图的预测方法

本修订更新了该建议书，附件1新增了第2.7节。该节描述了如何在天线辐射方向图建模中包括反射面失真（畸变）效应。此外，移除了附件3 并将其变为一个独立的ITU-R报告。

附件 3

将在稍早于第 7 研究组第二天会议召开的 7A、7B、7C 和 7D 工作组会议上讨论 并可能为之形成建议书草案的议题

7A 工作组

标准频率和时间信号的发射（可能形成ITU-R TF.460-6建议书的修订草案 – 见[7A/22号文件附件2](#)）

时间频率和时间信号 – 划分频段内标准频率和时间信号发射的特性以及划分频段外以稳定频率、按照固定时间表发射的台站的特性（可能形成ITU-R TF.768建议书的修订草案 – 见[7A/22号文件附件3](#)）

7B 工作组

用于数据采集和平台定位的卫星地球探测业务（EESS）和卫星气象业务系统的通信要求和特性（可能形成ITU-R SA.1627建议书的修订草案 – 见[7B/121号文件附件1](#)）

卫星地球探测业务和卫星气象业务数据采集系统业务链路的共用和协调标准（可能形成ITU-R SA.1164-2建议书的修订草案 – 见[7B/121号文件附件2](#)）

卫星地球探测业务和卫星气象业务数据采集系统业务链路的干扰标准（可能形成ITU-R SA.1163-2建议书的修订草案 – 见[7B/121号文件附件3](#)）

载人航天飞行的应急通信（可能形成ITU-R SA.[MANNED EMERGENCY COMM]新建议书草案 – 见[7B/121号文件附件4](#)）

空间研究业务（地对空）和星间业务、固定和移动业务在22.55-23.15 GHz频段内的共用（可能形成ITU-R SA.[23 GHz SRS SHARING]新建议书和/或新报告草案 – 见[7B/121号文件附件5](#)）

卫星地球探测业务（空对地）和空间研究业务（空对地）对25.5-27.0 GHz频段进行有效利用的指南（可能形成ITU-R SA.[26 GHz]新建议书草案 – 见[7B/121号文件附件6](#)）

7C 工作组

人为发射功率源对EESS（无源）传感器操作所造成性能衰变的描述方法和评估（可能形成ITU-R RS.[AGGREGATE]新建议书草案 – 见[7C/93号文件附件4](#)）

采用1.4-275 GHz划分的卫星地球探测业务（无源）系统的典型技术和操作特性（可能形成ITU-R RS.[PASSIVE_CHARS]新建议书草案 – 见[7C/93号文件附件5](#)）

卫星地球探测业务（无源）和固定业务共用31.5-31.8 GHz频段（可能形成新报告或建议书 – 见[7C/93号文件附件8](#)）

发生自然灾害和类似紧急情况时将遥感系统用于告警和救灾行动（可能形成ITU-R RS.[DISASTER]新建议书 – 见[7C/93号文件附件10](#)）

工作在400.15-406 MHz和1 668.4-1 700 MHz频段内的气象辅助业务的干扰标准（可能形成ITU-R RS.1263建议书的修订草案 – 见2003-2007年研究期的[7C/259号文件附件5](#)）

400.15-406 MHz和1 668.4-1 700 MHz频段内气象辅助业务的共用和协调标准（可能形成ITU-R RS.1262建议书的修订草案 – 由于修订ITU-R RS.1263建议书而进行的变更 – 见2003-2007年研究期的[7C/259号文件附件5](#)）

7D 工作组

保护射电天文业务不受应用宽带数字调制而产生的无用发射的影响（可能形成 ITU-R RA.1237 号建议书的修订草案 – 见[7D/82 号文件附件 2](#)）

1-3 THz 范围内射电测量的优选频段（可能形成 ITU-R RA.[1-3 THz]新建议书草案 – 见[7D/82 号文件附件 3](#)）

射电天文观测数据损失等级和以主要业务划分给射电天文的频段受干扰而性能衰变的时间百分比标准（可能形成 ITU-R RA.1513-1 建议书的修订草案 – 见[7D/82 号文件附件 4](#)）